

华夏理财3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理财30天债券A）基金
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5月29日

送出日期：2025年5月3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基金代码	001057
下属基金简称	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	下属基金代码	001057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10-24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每个运作期的到期日可赎回，每个运作期时长为一个月
基金经理	周飞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6-10-20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19
其他	本基金基金合同已根据监管机构关于规范理财债券基金业务的要求，按照开放式债券基金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生效。 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将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不再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基金份额净值不再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同时取消 A 类、B 类份额间的自动升降级业务。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力求安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的绝对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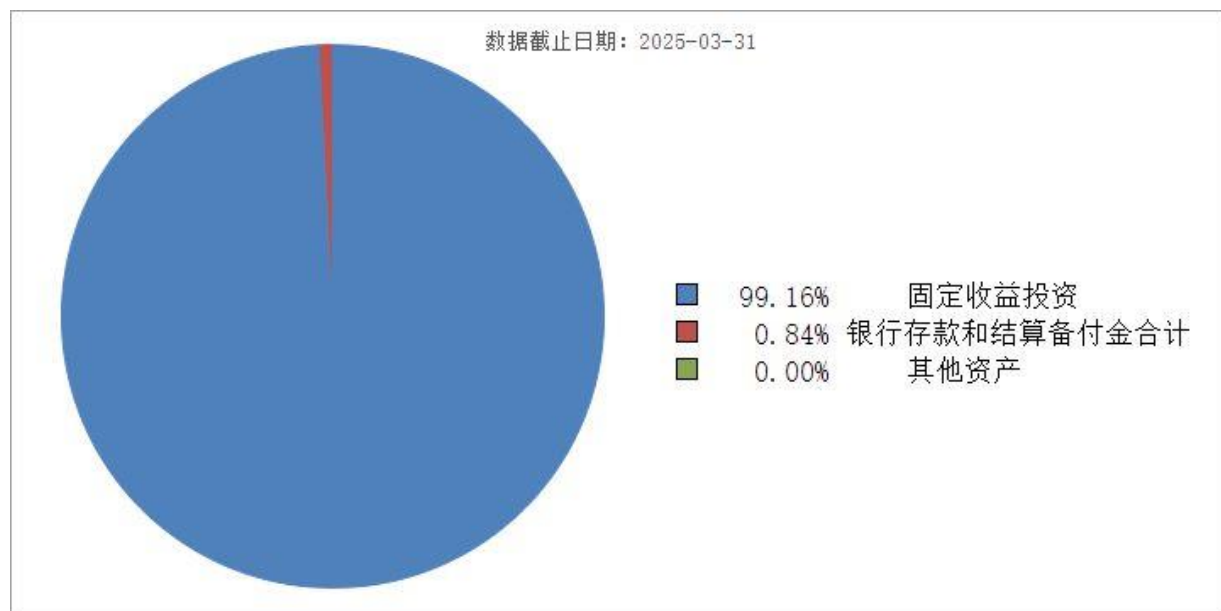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积极管理型的投资策略，将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在150天以内，在控制利率风险、尽量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并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基金收益。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期限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利用短期市场机会的灵活策略、其他衍生工具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注：①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②根据 2017 年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代表基金的风险评级，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参见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图示比例为定期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①本基金基金合同已根据监管机构关于规范理财债券基金业务的要求，按照开放式债券基金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自2020年12月28日起生效。自2020年12月28日起，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将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不再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基金份额净值不再保持为人民币1.00元。基于此，自2020年12月28日起本基金净值表现使用净值增长率计算与列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0年12月27日止，本基金净值表现使用净值收益率计算与列示，该期间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4.73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0398%。

②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与赎回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
管理费	固定费率 0.27%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固定费率 0.08%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固定费率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元） 32,9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元）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本基金相关的律	相关服务机构

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①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②管理费、托管费为最新合同费率。

③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由基金整体承担的年费用金额，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上年费用金额为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编制日所在年度的当年度初始预估年费用金额，非实际产生费用金额，实际由基金资产承担的审计费和信息披露费可能与预估值存在差异，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④销售服务费为最新合同费率，不含费率优惠。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9%

注：①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以百分比形式列示，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基金运作综合费用包含由基金资产承担的费用，如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若有）、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银行间账户维护费、银行汇划费等费用，不包括基金交易产生的证券交易费用、税金及附加、信用减值损失（若有）等。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银行间账户维护费、银行汇划费等其他运作费用，根据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其他费用金额，除以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计算年费率。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基金每日资产净值合计/当年天数（保留两位小数，按当年自然天数计算，当年成立的基金，按当年实际运作天数计算）。

②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③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系根据历史数据测算，计算结果受基金日均规模影响，实际年化费率与测算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其他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还包括：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不能赎回的风险；运作期到期日未赎回，自动进入下一运作期风险；运作期期限或有变化风险等。

本基金名称为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但是由于每个日历月长短不一，再加上周末、法定节假日等原因，每份基金份额的实际运作期期限或有不同，可能长于或短于 30 天。

本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波动，投资者在运作期到期日赎回时可能承担因基金份额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

当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可能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启用侧袋机制。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暂停披露侧袋账户份额净值，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侧袋账户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和最终变现价格都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变现价格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

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基金投资人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的争议处理相关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监管机构关于规范理财债券基金业务的要求,按照开放式债券基金规则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进行了修订,修订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生效。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将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不再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基金份额净值不再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同时取消 A 类、B 类份额间的自动升降级业务。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400-818-6666]: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